

证券代码: 300196

证券简称: 长海股份

公告编号: 2017-015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变更,仍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12,248,03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长海股份	股票代码	3001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志军	徐珊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塘桥村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塘桥村	
传真	0519-88702681	0519-88712521	
电话	0519-88702681	0519-88712521	
电子信箱	finance@changhaigfrp.com	finance@changhaigfrp.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玻纤制品及玻纤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玻纤纱、短切毡、湿法薄毡、复合隔板、涂层毡等。玻纤及其制品是无机非金属材料中重要的一类,拥有绝缘性、耐热性、抗腐蚀性、机械强度高等多种性能,在建筑建材、轨道交通、石油化

工、汽车制造等各大国民经济领域得到广泛应用，属于国家倡导优先发展的新材料领域。玻纤纱是玻纤制品的基材；短切毡广泛应用于汽车顶蓬、卫浴洁具、大型储罐、透明板材等多个方面；湿法薄毡可用于内外墙装饰、屋面防水、电子基材等方面；复合隔板可应用于蓄电池中；涂层毡可应用于建筑建材中。

目前，国内玻纤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玻纤生产大国，出口比重进一步上升，成为世界出口大国，但不是技术强国。因此，完善提升池窑技术，做好玻纤制品的专业化差异化发展，不断提升热固性复合材料生产技术的自动化、机械化水平，大力发展热塑性复合材料，积极提升纤维复合材料全产业链的竞争实力，将是行业发展方向。

材料工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材料应用创新是各传统产业科技创新、转型发展的重要环节。纤维复合材料作为战略性新材料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和先进代用材料，必将受到各方面的重视和应用。通过积极开展应用研究与市场拓展，纤维复合材料必将在未来得到更为广泛的应用，获得更大的市场空间。

公司为国内为数不多的拥有从玻纤生产、玻纤制品深加工到玻纤复合材料制造的完整产业链的玻纤企业，是国内规模最大的无纺玻纤制品综合生产企业之一，也是国内少数能制造高端玻纤毡制品并不断进行制品深加工的高新技术企业。产业链的完整，使得公司能够按照产品需求调节上游产品性能，提高玻纤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与产品开发周期，并能通过产业链的拉长转移生产成本，提高企业的综合竞争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	176,791.98	151,606.43	16.61%	111,26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762.73	21,354.42	20.64%	14,68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644.54	19,177.82	28.51%	13,451.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25.4	29,542.96	11.45%	13,662.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00	1.110	17.12%	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00	1.110	17.12%	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0%	17.92%	-3.02%	14.21%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	302,618.78	226,749.49	33.46%	153,5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6,989.46	129,272.34	75.59%	109,945.1
---------------	------------	------------	--------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8,936.74	46,777.02	44,471.78	46,60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49.06	7,698.87	6,870.32	6,34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38.42	7,459.49	6,609.8	5,836.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9.21	8,781.5	12,918.01	4,836.6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2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鹏威	境内自然人	37.05%	78,637,206	59,737,206	质押	1,550,000	
杨国文	境内自然人	10.18%	21,600,000	16,200,000			
杨凤琴	境内自然人	5.09%	10,800,000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17%	6,730,391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逆向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3%	5,366,610	0			
常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5%	4,555,808	4,555,808			
天治基金－浦发银行－爱建信托－爱建天治浦发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自然人	2.03%	4,315,363	4,315,363			
申万菱信资产－工商银行－华融信托－华融远策定增优势组合单一资金信托	境内自然人	1.29%	2,737,059	2,737,059			
交通银行－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	2,311,57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智增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1%	1,925,007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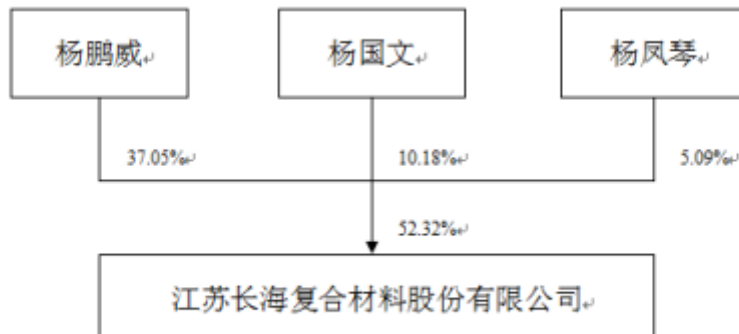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杨国文与杨凤琴系夫妻关系，杨国文、杨凤琴与杨鹏威系父子、母子关系，杨国文、杨凤琴及杨鹏威属于一致行动人。除前述情况外，公司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杨凤琴女士于2016年9月8日不幸因病逝世，杨鹏威先生继承其相应股份。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杨鹏威、杨国文两人。杨鹏威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89,437,206股，占公司总股本42.14%，杨国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1,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0.18%。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无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6,791.98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了25,185.55万元，增长16.61%；营业利润30,646.43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31.03%；利润总额31,494.5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0.93%；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25,762.73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0.64%。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16.73个百分点，主要是随着行业回暖、产能释放、产销规模的进一步扩大等因素使业绩得以增长。

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上年同期增加9,876.77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相比上年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非公开发行股票等因素影响。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同比增加了167.95万元，增幅2.88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有较大变化，主要是汇兑收益、利息收入增加。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玻璃纤维及制品	1,176,766,889.93	455,890,729.81	38.74%	10.41%	20.11%	3.13%
化工制品	494,213,444.16	82,911,513.36	16.78%	36.61%	29.58%	-0.91%
玻璃钢制品	96,939,506.33	24,809,742.85	25.59%	21.48%	10.01%	-2.6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常州天马集团有限公司(原建材二五三厂)与曾勤谦于2016年5月4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0.00元受让曾勤谦持有的常州南海船艇科技有限公司49%股权，并于2016年5月6日办妥了工商信息变更；根据本公司与潘春雷于2016年10月8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0.00元受让潘春雷持有的常州南海船艇科技有限公司2.4%股权，并于2016年10月25日办妥了工商信息变更，故自2016年11月起，常州南海船艇科技有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